



Overseas Chinese Town (Asia) Holdings Limited

華僑城(亞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66)

股東週年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¹⁾，_____

地址為_____，為華僑城(亞洲)控

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1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共_____ ⁽²⁾股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_____ ⁽⁴⁾

地址為_____

為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市南山區深南大道9018號華僑城大廈43樓召開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大會」)，就以下所示之決議案，如無作出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自行酌情決定代表本人／吾等行事。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亦有權以其認為合適之方式就於大會上正式提出之任何事宜投票或放棄投票。

普通決議案 ⁽⁵⁾		贊成 ⁽⁶⁾	反對 ⁽⁶⁾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賬目與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	重選劉宇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重選祁建榮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重選黃慧玲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的20%之額外股份。		
7.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10%之股份。		
8.	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數目相當於本公司購回之股份之本公司額外股份。		

日期：二零二六年_____

簽署⁽⁷⁾：_____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姓名及地址。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之姓名均須填上。
2. 請填上本表格所涉及之股份數目。倘填上股份數目，則本表格將被視為僅與該等股份有關。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3. 任何有權出席大會、在大會發言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作為其受委代表代替其出席、發言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受委代表，惟委任須列明每名受委代表所涉及之股份數目。
4. 如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倘並無填上姓名，則大會主席將作為閣下之受委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修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5. 決議案之內容僅為概要，全文載於大會通告內。
6.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一項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一項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在某一決議案上，閣下擬不行使全部票數的表決權，或擬投下部分「贊成」票及部分「反對」票，務必於有關空格內填上擬投之票數。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之受委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或放棄投票。閣下之受委代表亦有權就於大會上適當提出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7.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的正式授權人書面簽署，或倘為法團，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高級職員或獲正式授權的授權人簽署。
8. 本表格連同(倘董事會要求)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任何代表委任文件自簽署日期起計12個月屆滿後即告失效，惟若大會原定於該日期起計12個月內舉行，則其對於續會而言除外。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文據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文據將被視為撤回論。
9.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在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多於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就有關股份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該名出席人士，方單獨有權就此投票。
10. 本表格內提述的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表格所述大會有關閣下受委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閣下於本表格提供閣下受委代表的個人資料，須取得閣下受委代表明確同意(並未以書面方式撤回)使用閣下受委代表於本表格所提供之個人資料，而閣下亦已通知閣下受委代表收集其個人資料的目的及其個人資料可能被使用的方式。吾等可能向為吾等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或按法例要求披露或提供閣下及閣下受委代表的個人資料，包括閣下及閣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及閣下受委代表的個人資料，包括閣下及閣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實現該等用途所需的期間保留。有關查閱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形式按上述地址郵寄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